

新疆巴州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 年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4 年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自治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政策；组织起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地方性政策；拟订相关政策和措施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2、负责促进就业工作、统筹建立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

3、负责就业、失业、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

4、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实施意见，促进建立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

5、负责执行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参与县级企业劳动模范评定工作。

6、拟订有关人员调配政策和特殊人员安置政策；会同有关部门组织落实国家荣誉制度，拟订并组织实施政府奖励制度。

7、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农民工工作综合性政策和规划，推动农民工相关政策的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8、统筹实施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负责全县机关、企事业工伤认定工作。

9、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分类、录用、考核、奖惩、任免、调任、转任、培训、职位轮换、辞

职辞退、申诉控告等方面的法规、规章，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办法和聘任制公务员管理办法。

10、负责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招录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5 个处室，分别是：行政办公室、事业单位管理和工资待遇股、就业培训股、工伤仲裁管理科、劳动监察科。

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编制数 35，实有人数 33 人，其中：在职 23 人，减少 2 人；退休 10 人，增加 1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339.6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56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336.71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4136.46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1200.2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35.88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46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9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96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362.05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362.05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62.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8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5701.72	支出总计	5701.72

表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56	9.56	9.56								
201	32		组织事务	9.56	9.56	9.56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9.56	9.56	9.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35.88	5270.87	4070.62	1200.25					2.96	362.05	
208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80.59	549.18	448.93	100.25					1.71	29.70	
208	01	01	行政运行	236.02	234.31	234.31						1.71		
208	01	50	事业运行	142.89	142.89	142.89								
208	01	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01.68	171.98	71.73	100.25						29.70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补 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97	49.97	49.97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70	7.70	7.7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27	42.27	42.27								
208	07		就业补助	5005.32	4671.72	3571.72	1100.00					1.25	332.35	
208	07	02	职业培训补贴	1.25								1.25		
208	07	04	社会保险补贴	1331.03	998.68		998.68						332.35	
208	07	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3587.12	3587.12	3571.72	15.40							
208	07	11	就业见习补贴	73.92	73.92		73.92							
208	07	13	促进创业补贴	2.00	2.00		2.00							
208	07	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0.00	10.00		1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46	22.46	22.46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补 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46	22.46	22.4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9.07	19.07	19.07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39	3.39	3.3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82	33.82	33.8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3.82	33.82	33.8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3.82	33.82	33.82								
			合计	5701.72	5336.71	4136.46	1200.25					2.96	362.05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56	9.56	
201	32		组织事务	9.56	9.56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9.56	9.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35.88	4067.62	1568.26
208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80.59	445.93	134.66
208	01	01	行政运行	236.02	234.31	1.71
208	01	50	事业运行	142.89	142.89	
208	01	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01.68	68.73	132.9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97	49.97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70	7.7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27	42.27	
208	07		就业补助	5005.32	3571.72	1433.60
208	07	02	职业培训补贴	1.25		1.25
208	07	04	社会保险补贴	1331.03		1331.03
208	07	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3587.12	3571.72	15.40
208	07	11	就业见习补贴	73.92		73.92
208	07	13	促进创业补贴	2.00		2.00
208	07	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0.00		1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46	22.4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46	22.4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9.07	19.07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39	3.3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82	33.8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3.82	33.8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3.82	33.82	

编制单位：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5701.72	4133.46	1568.26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5336.7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56	9.56		
一般公共预算	5336.71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70.87	5270.87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46	22.4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82	33.82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5336.71	支出总计	5336.71	5336.71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56	9.56	
201	32		组织事务	9.56	9.56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9.56	9.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70.87	4067.62	1203.25
208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49.18	445.93	103.25
208	01	01	行政运行	234.31	234.31	
208	01	50	事业运行	142.89	142.89	
208	01	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71.98	68.73	103.2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97	49.97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70	7.7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27	42.27	
208	07		就业补助	4671.72	3571.72	1100.00
208	07	04	社会保险补贴	998.68		998.68
208	07	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3587.12	3571.72	15.40
208	07	11	就业见习补贴	73.92		73.92
208	07	13	促进创业补贴	2.00		2.00
208	07	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0.00		1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46	22.4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46	22.4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9.07	19.07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39	3.3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82	33.8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3.82	33.8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3.82	33.82	
			合计	5336.71	4133.46	1203.25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47.14	447.14	
301	01	基本工资	103.32	103.32	
301	02	津贴补贴	78.24	78.24	
301	03	奖金	68.15	68.15	
301	07	绩效工资	32.09	32.09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2.27	42.27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07	19.07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39	3.39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38	3.38	
301	13	住房公积金	33.82	33.82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3.41	63.4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12		27.12
302	01	办公费	6.13		6.13
302	05	水费	0.50		0.50
302	06	电费	1.70		1.70
302	07	邮电费	1.50		1.50
302	08	取暖费	8.96		8.96
302	11	差旅费	1.31		1.31
302	16	培训费	0.21		0.21
302	17	公务接待费	0.20		0.20
302	28	工会经费	1.03		1.03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58		5.5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59.20	3659.20	
303	02	退休费	2.40	2.40	
303	05	生活补助	3651.50	3651.50	
303	09	奖励金	5.30	5.30	
		合计	4133.46	4106.34	27.12

表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3.25		8.25	1195.00								
208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03.25		8.25	95.00								
208	01	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和静县人事档案管理工作经费	3.00		3.00									
208	01	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三支一扶人员补助资金-巴财社[2023]81号	95.00			95.00								
208	01	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024自治区就业补助资金-巴财社[2023]112号	5.25		5.25									
208	07		就业补助		1100.00			1100.00								
208	07	04	社会保险补贴	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的通知-巴财社[2023]61号	998.68			998.68								
208	07	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的通知-巴财社[2023]61号	15.40			15.40								
208	07	11	就业见习补贴	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的通知-巴财社[2023]61号	73.92			73.92								
208	07	13	促进创业补贴	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的通知-巴财社[2023]61号	2.00			2.00								
208	07	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的	10.00			10.00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通知-巴财社[2023]61号											
				合计	1203.25		8.25	1195.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 能 分 类 科 目 名 称	合 计	基 本 支 出		项 目 支 出
类	款	项			人 员 经 费	公 用 经 费	
			合 计				

备注：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 能 分 类 科 目 名 称	合 计	基 本 支 出		项 目 支 出
类	款	项			人 员 经 费	公 用 经 费	
			合 计				

备注：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5.78	5.78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0.20	0.2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5.58	5.58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5.58	5.58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62.05	362.05			362.05				
2023 年中央 财政就业补 助、巴财社 [2022]86 号	332.35	332.35			332.35				
中央 2023 年 三支一扶补 助资金巴财 社[2022]89 号	29.70	29.70			29.70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 2024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5701.72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单位资金、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收入预算 5701.72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4136.46 万元，占 72.55%，比上年预算减少 660.45 万元，下降 13.77%，主要原因是本年公益性岗位人员减少，相应补贴减少，预算较上年减少。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1200.25 万元，占 21.05%，比上年预算减少 615.15 万元，下降 33.89%，主要原因是本年特设岗人员补贴减少，预算较上年减少。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单位资金 2.96 万元，占 0.05%，比上年预算增加 2.96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单位基本户资金预算，预算较上年增加；

财政拨款结转 362.05 万元，占 6.35%，比上年预算增加 362.05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结转 2023 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巴财社[2022]86 号、中央 2023 年三支一扶补助资金巴财社[2022]89 号结余资金，预算较上年增加。

三、关于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 2024 年支出预算 5701.72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4133.46 万元，占 72.49%，比上年预算减少 663.45 万元，下降 13.83%，主要原因是本年公益性岗位人员补贴减少，预算较上年减少。

项目支出 1568.26 万元，占 27.51%，比上年预算减少 247.14 万元，下降 13.61%，主要原因是本年特设岗人员补贴减少，预算较上年减少。

四、关于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336.71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336.71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56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单位正常运行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70.87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单位正常运行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支出及单位人员社保缴费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22.46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33.82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五、关于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5336.71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4133.4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663.45 万元，下降 13.83%。主要原因是：本年公益性岗位人员补贴减少，预算较上年减少。

项目支出 1203.2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612.15 万元，下降 33.72%。主要原因是：本年特设岗人员补贴减少，预算较上年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9.56 万元，占 0.18%。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5270.87 万元，占 98.77%。
3. 卫生健康支出（类）22.46 万元，占 0.42%。
4. 住房保障支出（类）33.82 万元，占 0.63%。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9.56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0.78万元，下降53.00%，主要原因是：本年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减少，预算较上年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234.31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22.54万元，下降34.34%，主要原因是：2024年开始，事业编人员经费预算使用“事业运行”科目单独反映，预算比上年减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142.8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42.89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2024年新增科目，用于反映事业编人员经费预算，使得预算比上年预算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171.98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0.32万元，下降5.66%，主要原因是：本年三支一扶人员减少，三支一扶人员工资及社保医保预算较上年减少。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4年预算数为7.7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18万元，增长70.35%，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退休人员增加1人及退休人员绩效考核奖励预算增加。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42.2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84万元,增长2.03%,主要原因是:本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增加,预算较上年度增加。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2024年预算数为998.6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998.68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2024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项目资金,预算较上年增加。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2024年预算数为3587.12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647.38万元,下降15.29%,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公益性岗位人员补贴项目资金,预算较上年减少。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就业见习补贴(项):2024年预算数为73.9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73.92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2024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项目资金,预算较上年增加。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促进创业补贴(项):2024年预算数为2.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2024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项目资金,预算较上年增加。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1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699.50万元,下降99.42%,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特设岗人员补贴项目资金,预算较上年减少。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19.07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68万元，下降16.18%，主要原因是：行政单位医疗缴费基数调整，预算较上年减少。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3.39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08万元，下降38.03%，主要原因是：公务员医疗缴费基数调整，预算较上年减少。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为33.8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17万元，增长3.58%，主要原因是：本年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增加，预算较上年度增加。

15. 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00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创业担保贷款贴息项目资金，预算较上年减少。

六、关于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4133.4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106.3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

奖励金。

公用经费 27.1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关于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和静县人事档案管理工作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国家邮政局办公室关于规范干部人事档案转递接收有关工作的通知》（人社厅发〔2022〕64）和《关于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国家邮政局办公室关于规范流动人员人事档案转递收有关工作的通知〉的通知》（新人社函〔2023〕28）文件要求，严格落实取消档案转递等名目费用，不得向个人或用人单位收取档案转递费。按照《干部人事档案工作目标管理考评标准》《干部档案工作条例》的要求，档案卷皮、目录和档案袋等科学管理。

预算安排规模：3.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分配情况：和静县人事档案管理 3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二）项目名称：三支一扶人员补助资金-巴财社[2023]81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共中央组织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等十部门关于实施第四轮（（2021-2025 年））高校毕业生“三

支一扶”计划的通知（人社部发〔2021〕32号）

预算安排规模：95.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分配情况：“三支一扶”大学生补贴95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三）项目名称：2024自治区就业补助资金-巴财社〔2023〕112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文件依据：1.《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社〔2017〕164号 2.《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就业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新财社〔2018〕241号

预算安排规模：5.25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分配情况：自治区就业困难人员等重点群体就业工作5.25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四）项目名称：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的通知-巴财社〔2023〕61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1、就业见习补贴：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自治区就业见习工作的通知》（新人社发〔2021〕46号文件），2、求职创业补贴：根据自治区人社厅下发的《关于进一步做好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工作的通知》（新人社发〔2016〕24号），3、就业援助：根据《关于进一步做好社区就业援助金管理工作的通知》（巴人社发〔2015〕177号）《关于支持农村经济实体发展促进就

业的意见》(巴就培发〔2016〕5号)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就业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新财社〔2018〕241号)文件精神，4、临时公益性岗位补贴：根据《关于进一步做好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新人社〔2020〕8号)、《关于印发开展就业援助暖心活动工作方案的通知》(新就办发〔2023〕2号)、《关于贯彻落实〈南疆就业促进工程实施方案(2023年-2025年)〉的通知》(巴就办〔2023〕8号)及《关于贯彻落实〈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优化调整稳就业政策措施的通知〉的通知》(巴就办〔2023〕9号)等相关文件精神，5、社会保险补贴：《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社会保险补贴办法的通知》(新人社规〔2020〕1号)文件精神。

预算安排规模：998.68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分配情况：中央就业见习、求职创业、就业援助、临时公益性岗位及社会保险补贴 998.68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五)项目名称：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的通知-巴财社[2023]61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1、就业见习补贴：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自治区就业见习工作通知》(新人社发〔2021〕46号)文件，2、求职创业补贴：根据自治区人社厅下发的《关于进一步做好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工作的通知》(新人社发〔2016〕24号)，3、就业援助：根据《关于进一步做好社区就业援助资金管理工作的通知》(巴

人社发〔2015〕177号)《关于支持农村经济实体发展促进就业的意见》(巴就培发〔2016〕5号)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就业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新财社〔2018〕241号)文件精神,4、临时公益性岗位补贴:根据《关于进一步做好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新人社〔2020〕8号)、《关于印发开展就业援助暖心活动工作方案的通知》(新就办发〔2023〕2号)、《关于贯彻落实〈南疆就业促进工程实施方案(2023年-2025年)〉的通知》(巴就办〔2023〕8号)及《关于贯彻落实〈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优化调整稳就业政策措施的通知〉的通知》(巴就办〔2023〕9号)等相关文件精神。5、社会保险补贴:《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社会保险补贴办法的通知》(新人社规〔2020〕1号)文件精神。

预算安排规模: 15.4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分配情况: 中央就业见习、求职创业、就业援助、临时公益性岗位及社会保险补贴 15.4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六)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的通知-巴财社[2023]61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 1、就业见习补贴: 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自治区就业见习工作通知》(新人社发〔2021〕46号)文件, 2、求职创业补贴: 根据自治区人社厅下发的《关于进一步做好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工作的通知》(新人社发〔2016〕24号), 3、就业援助: 根

据《关于进一步做好社区就业援助金管理工作的通知》（巴人社发〔2015〕177号）《关于支持农村经济实体发展促进就业的意见》（巴就培发〔2016〕5号）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就业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新财社〔2018〕241号）文件精神，4、临时公益性岗位补贴：根据《关于进一步做好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新人社〔2020〕8号）、《关于印发开展就业援助暖心活动工作方案的通知》（新就办发〔2023〕2号）、《关于贯彻落实〈南疆就业促进工程实施方案（2023年-2025年）〉的通知》（巴就办〔2023〕8号）及《关于贯彻落实〈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优化调整稳就业政策措施的通知〉的通知》（巴就办〔2023〕9号）等相关文件精神。5、社会保险补贴：《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社会保险补贴办法的通知》（新人社规〔2020〕1号）文件精神。

预算安排规模：73.92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分配情况：中央就业见习、求职创业、就业援助、临时公益性岗位及社会保险补贴73.92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七）项目名称：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的通知-巴财社〔2023〕61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1、就业见习补贴：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自治区就业见习工作通知》（新人社发〔2021〕46号）文件，2、求职创业补贴：根据自治区人社厅下发的《关于进一步做好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

工作的通知》(新人社发〔2016〕24号), 3、就业援助: 根据《关于进一步做好社区就业援助金管理工作的通知》(巴人社发〔2015〕177号)《关于支持农村经济实体发展促进就业的意见》()巴就培发〔2016〕5号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就业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新财社〔2018〕241号)文件精神, 4、临时公益性岗位补贴: 根据《关于进一步做好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新人社〔2020〕8号)、《关于印发开展就业援助暖心活动工作方案的通知》(新就办发〔2023〕2号)、《关于贯彻落实〈南疆就业促进工程实施方案(2023年-2025年)〉的通知》(巴就办〔2023〕8号)及《关于贯彻落实〈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优化调整稳就业政策措施的通知〉的通知》(巴就办〔2023〕9号)等相关文件精神, 5、社会保险补贴: 《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社会保险补贴办法的通知》(新人社规〔2020〕1号)文件精神。

预算安排规模: 2.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分配情况: 中央就业见习、求职创业、就业援助、临时公益性岗位及社会保险补贴 2.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八)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的通知-巴财社[2023]61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 1、就业见习补贴: 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自治区就业见习工作通知》(新人社发〔2021〕46号)文件, 2、求职创业补贴: 根据

自治区人社厅下发的《关于进一步做好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工作的通知》(新人社发〔2016〕24号), 3、就业援助: 根据《关于进一步做好社区就业援助金管理工作的通知》(巴人社发〔2015〕177号)《关于支持农村经济实体发展促进就业的意见》(巴就培发〔2016〕5号)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就业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新财社〔2018〕241号)文件精神, 4、临时公益性岗位补贴: 根据《关于进一步做好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新人社〔2020〕8号)、《关于印发开展就业援助暖心活动工作方案的通知》(新就办发〔2023〕2号)、《关于贯彻落实〈南疆就业促进工程实施方案(2023年-2025年)〉的通知》(巴就办〔2023〕8号)及《关于贯彻落实〈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优化调整稳就业政策措施的通知〉的通知》(巴就办〔2023〕9号)等相关文件精神, 5、社会保险补贴: 《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社会保险补贴办法的通知》(新人社规〔2020〕1号)文件精神。

预算安排规模: 1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分配情况: 中央就业见习、求职创业、就业援助、临时公益性岗位及社会保险补贴 10.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八、关于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5.78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5.58 万元，公务接待费 0.20 万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减少 0.01 万元，下降 0.1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主要原因是 2023 与 2024 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主要原因是为贯彻落实政府过紧日子思想，按照“三公经费”只减不增原则，本年度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主要原因是为贯彻落实政府过紧日子思想，按照三公经费只减不增原则，我单位公务用车运行费与上年相比无变动；公务接待费减少 0.01 万元，下降 4.76%，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缩减经费支出。

十一、关于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 2024 年上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 2024 年上半年结转结

余 362.05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362.05 万元，非财政拨款 0.00 万元，其中：

1. 2023 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 、 巴财社 [2022]86 号 332.35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高校生、特设岗人员见习人员社保补贴。

2. 中央 2023 年三支一扶补助资金巴财社 [2022]89 号 29.70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三支一扶人员工资社保及一次性安家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 2024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7.1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24 万元，下降 13.52%。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缩减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19.8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5.2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4.56 万元。

2024 年，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00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0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6275.58 平方米，价值 1026.25 万元。

2. 车辆 2 辆，价值 38.55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他车辆 2 辆，价值 38.55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104.02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226.13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4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4 年，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金额 5710.73 万元；当年财政拨款项目 8 个，涉及预算金额 1203.25 万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2.96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单位名称（盖章）		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联系人		王学军	联系电话：		5022277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 1. 强化就业促进体系，大力促进稳定就业； 目标 2. 认真落实社会保障制度重大改革任务，健全更加完善的社会保障体系； 目标 3. 进一步健全人才政策体系，激发人才创新创造活力； 目标 4. 完善工资收入分配制度，推动形成公平合理有序的工资分配格局； 目标 5. 持续推进劳动关系治理提质增效，促进劳动关系和谐稳定； 目标 6. 强化征缴发放，每个月按时发放退休人员足额发放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待遇； 目标 7. 有效保障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享受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人员生活水平，完善机关事业单位养老发放体系建设情况，使退休人员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目标 8. 不断增强参保居民和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1562.31	
			本级安排	4136.46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2.9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城乡居民养老待遇发放人数	>=9213 人	社保政策及 2024 年工作计划	12
	数量指标	机关单位养老待遇发放人数	>=3368 人	社保政策及 2024 年工作计划	12
	数量指标	社会保险补贴人数	>=1440 人	就业补助政策及 2024 年工作计划	11
	数量指标	就业见习补贴人数	>=40 人	就业补助政策及 2024 年工作计划	11
	数量指标	就业创业补助人数	>=20 人	就业补助政策及 2024 年工作计划	11
	数量指标	三支一扶工作生活补助补贴人数	>=31 人	就业补助政策及 2024 年工作计划	11
社会效益	质量指标	基层社保岗位稳定率	>=98%	2024 年工作计划	11
	质量指标	补贴应补尽补率	>=98%	2024 年工作计划	1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

预算单位		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名称		和静县人事档案管理工作经费			项目负责人		乌仁娜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00	其中:财政拨款	3.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p>目标 1: 确保干部人事档案管理工作有序开展, 按照国家流动人员、干部人事档案管理办法, 以“公对公”的方式传递干部人事档案。</p> <p>目标 2: 根据国家、自治区关于干部人事档案工作要求, 确保干部人事档案科学化管理。</p> <p>目标 3: 结合毕业生需求, 做好流动人员档案转递、档案管理基本公共服务, 确保高校毕业生档案顺畅有序规范转递, 为高校毕业生流动发展提供良好服务。</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干部人事档案转递数量	≥50 件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干部人事档案盒数量	≥6784 盒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干部人事档案袋数量	≥11623 袋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流动人员人事档案转递数量	≥500 件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人事档案转递准确率	≥98%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档案在规定时间内转递到位率	≥98%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档案经费及时拨付率	≥98%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事档案转递成本	≤1.35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干部人事档案盒费用	≤1.5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干部人事档案袋费用	≤0.15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档案管理、服务知晓率	≥98%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档案管理、服务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

预算单位		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名称		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自有资金项目			项目负责人		王学军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96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2.96	
项目总体目标		<p>目标1: 强化就业促进体系, 大力促进稳定就业;</p> <p>目标2: 认真落实社会保障制度重大改革任务, 健全更加完善的社会保障体系;</p> <p>目标3: 进一步健全人才政策体系, 激发人才创新创造活力;</p> <p>目标4: 完善工资收入分配制度, 推动形成公平合理有序的工资分配格局;</p> <p>目标5: 持续推进劳动关系治理提质增效, 促进劳动关系和谐稳定;</p> <p>目标6: 强化征缴发放, 每个月按时发放退休人员足额发放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待遇;</p> <p>目标7: 有效保障机关事业单位退休, 享受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人员生活水平, 完善机关事业单位养老发放体系建设情况, 使退休人员满意度达到95%以上;</p> <p>目标8: 不断增强参保居民和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的获得感, 幸福感, 安全感。</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就业服务专项活动	>=1年	计划标准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企业薪酬调查工作	>=1年	计划标准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享受创业圆梦培训补贴人数	>=10人	计划标准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就业服务专项活动经费支出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企业薪酬调查工作支出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培训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任务按期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就业服务专项活动经费	<=13000元	预算支出标准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企业薪酬调查工作经费	<=4100元	预算支出标准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培训补贴人均标准	<=1250元	预算支出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求职群众就业率	>=90%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	工作

标	指标						比例赋分	资料
		农民工帮扶率	>=90%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1、2024年我单位未安排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未安排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

2、本次未公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共有7个，其中：上级转移支付项目7个，涉及预算金额1200.25万元；根据规定、绩效目标表完全不予公开。

3、结转结余资金涉及项目数2个，涉及的预算资金数为362.05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

（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基本建设支出中安排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的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和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年02月05日